自治区医疗保障局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度）

实施单位（公章）：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公章）：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杨东

填报时间： 2024 年3月18日

2023年是自治区医疗保障局践行高质量绩效评价的一年，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工作要求，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财政部关于开展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4〕3号）的要求，自治区医疗保障局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践行高质量绩效评价，将各项工作推上新台阶。现将2023年度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家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拟订医疗保障制度的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政策、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自治区本级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政策。**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式作，编制自治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三)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的方案并组织实施。**

**(四)组织拟订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五)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六)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贯彻落实国家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制定疆内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八)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

**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 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与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自治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 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2.机构人员构成****

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含事业发展中心）编制数95名，截止2023年年末，实有在职人数86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1.年度工作计划****

**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巩固参保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5%；高度重视区属困难企业离退休人员医疗问题，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疗费用的资金使用得到切实落实；有效保障了自治区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非新疆户籍居民和援疆工作人员的权益；对在校大学生缴纳医疗费用予以补助，为发生医疗费用有医疗保障基金提供了有效保障；保障了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用，确保了离休人员及时享受医保待遇；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强化了医疗救助规范管理；为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最高支付限额以上的医疗费用提供了资金保障，减轻了参保人员就医负担，增进民生福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对医保业务档案实现全面的数字化，切实提高了两定机构医疗保险服务质量；保证自治区医保局医疗保障管理顺畅；确保了医疗保险代办员经费及医疗保险全民参保计划实施项目顺利开展。**

****2.医保局人员保障情况****

**医保局包括局机关及1个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单位内设7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规划财务和法规处、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管理处、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基金监管处、机关党委(人事处)。**

**具体人员保障情况为：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我部门保障实有在职人员为86人。**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年初预算安排****

**我部门年初批复预算数**为**222,956.76万元整，年度预算数222,956.76万元整.其中财政拨款（补助）为206,422.34万元、单位资金5,735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为107,99.42万元。**

****2.预算年中调整情况****

**我部门年初批复预算数**为**222,956.76万元整，年度预算数222,956.76万元整.其中财政拨款（补助）为206,422.34万元、单位资金5,735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为107,99.42万元。**

****3.资金使用主要内容、涉及的范围****

2023年我部门全年预算数为222,956.76万元整，其中:其中财政拨款（补助）为206,422.34万元、单位资金5,735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为107,99.42万元。

资金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主要为以下项目：一般公共预算的项目共有14个，分别为1、城乡居民医保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项目预算金额174,799万元；2、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经费（各地州）项目预算金额602.5万元；3、区属困难企业离退休人员医疗补助资金项目预算金额174万元；4、人身意外伤害保险2023年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项目预算16,476.32万元；5、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财政补助资金项目预算15,350万元；6、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目预算563万元；7、医疗保障经办及运行服务项目预算57万元；8、医疗保障业务系统维护项目预算734万元；9、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目预算825万元；10、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预算2,000万元；11、在校大学生医疗费补助资金项目预算2,058万元；12、自治区本级离休人员医疗费3,390万元；13、自治区本级优抚对象（二乙人员）医疗费资金项目预算金额435万元；14、自治区本级政府大额医疗补助项目预算金额4,500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已制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保障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保局财务管理制度》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医保局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较好的促进我区医疗事业发展。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确保我部门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部门严格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与预算调整的工作要求，在预算编制、分配依据充分的条件下，切实做好“先定目标再编预算”，确保预算分配结果合理。评价结果将在自治区医保局门户网站及自治区财政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二）基本支出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

****1.基本支出投入和使用情况****

基本支出1,656.84万元。年初预算为1,656.84万元执行率100%；占总支出0.74%，资金主要来源于财政资金。

****2.基本支出管理情况****

**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相关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单位日常的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车辆运行维护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单位车辆加油、维修及购买车辆保险。**

****（三）项目专项支出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

****1.项目专项支出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专项项目年度预算221,299.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一般公共预算为204,765.5万元、单位资金5,735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为107,99.42万元占总支出99.36%。2023年本部门单位共有14个项目，均属经常性项目、当年度无新增项目。已完成项目14个、未完成项目0个。**

****2.项目专项支出管理情况****

**为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我部门主要采取四项措施。一是制订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二是各专项资金建立了专账；三是制订了项目实施方案；四是认真组织项目验收。切实确保专项资金都做到了专款专用。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我单位绩效目标共设置一级指标1个，二级指标2个，三级指标5个，详细说明如下：**

**一级指标：履职效能**

**1.数量指标：**

**指标1：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品种，指标值：≥400种，年中监控完成值：400；自评完成值：463，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指标2：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指标值：≥68.1%，年中监控完成值：68.1；自评完成值：76.82%，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指标3重点救助对象符合规定的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指标值：≥70%，年中监控完成值：70%；自评完成值：70%，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2.质量指标：****

**指标1：全区支付改革方式覆盖率指标值：≥70%，年中监控完成值：100%；自评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指标2：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5%，年中监控完成值：95%；自评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四、评价结论**

**2023年度自治区医保局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全面绩效管理的认识需进一步提升。在财政预算资金执行过程中，个别处室对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的认识仍然不到位。**

**二是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的设置还需进一步完善。针对具体的政策和项目而言，指标体系的设置大多体现在定性的指标上，需要增加和完善可量化的定量指标。**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是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明确绩效监控工作任务及职责。坚持绩效监控引领业务工作的重要性，深入开展财政绩效管理宣传工作，让预算绩效管理渗透进单位的各项管理中。**

**二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的管理流程。将绩效目标的设置、监控、评价和应用贯穿于政策或项目的全流程管理当中，形成统一的管理体系和动态调控体系。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相结合，理顺关系，将绩效工作纳入资金申请之前，先明确绩效目标，再申请资金预算，最后根据绩效目标执行情况拨付资金，使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管理、财务支出各环节。保证绩效目标更加切合实际并在实践中完善。**

**三是进一步细化预算绩效评估评价方法和手段。针对不同政策和项目的绩效进行有效的评估评价，采用的方式方法更加符合政策和项目的特点。除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外，探索市场调查和抽样的方法，提高绩效评估评价结果的准确性和客观性。**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